

法律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9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第一會議室（霖澤館 7 樓）

會議主席：蔡明誠院長

出席：黃榮堅教授、羅昌發教授、謝銘洋教授、李茂生教授、林明鏘教授、王文字教授、黃昭元教授、王兆鵬教授、陳聰富教授、曾宛如教授、許士官教授、陳妙芬副教授、蔡宗珍副教授、林鈺雄副教授、林仁光副教授、沈冠伶副教授、王皇玉副教授、陳昭如副教授、汪信君副教授、王能君助理教授、林明昕助理教授、蔡英欣助理教授、吳從周助理教授、黃詩淳助理教授、職員代表林芬香、助教代表施詠臻、工友代表何靜宜

請假：陳志龍教授（休假）、葉俊榮教授（休假）、詹森林教授、葛克昌教授、王泰升教授（出國）、顏厥安教授、蔡茂寅教授、陳自強教授（休假）、黃銘傑教授、陳忠五教授、姜皇池教授、李建良教授、林群弼副教授、簡資修副教授、張文貞副教授（出國）

列席：曹璫軒助教、王思懿助教、李瑋倫助教、施廷諺先生、莊依婷小姐

記錄：吳玉芳秘書

【討論事項】

第一案：優良教師複選委員會委員及候補委員推選案

決議：推選詹 OO 教授、陳 OO 教授為委員，王 OO 教授為候補委員。

第二案：謝 OO 教授更改休假研究期間同意案

決議：通過。

第三案：本院與新加坡管理大學法學院（School of Law, Singapore Management University）締結學生交流備忘錄草案討論案

決議：通過。

【臨時提案】

第一案：推薦王 OO 教授為名譽教授案（提案人：院辦公室）

決議：緩議；依要點第二點第二款推薦，請王教授提供相關資料再提會討論。

第二案：本院與蘇州大學王健法學院締結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草案討論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 議：依校訂格式，通過協議書草案。

第四案：本院與日本智慧財產戰略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締結合作會員備忘錄草案討論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 議：請查明該公司與學術單位合作之相關資料，經評估後再議。

第五案：申請 2011 年 WTO 區域貿易政策研習班擬調整本院部份使用空間案（提案人：亞洲 WTO 暨國際衛生法與政策研究中心）

決 議：為本件研習班使用空間之要求，調整本院部份使用空間，如下：

- 1、第一會議室改裝為國際化教室，並兼具會議室功能。
- 2、霖澤館七樓專任助理室一、二計二間，改為二間專用討論室；並將萬才館四樓研究生研究室取消二間，改為專任助理室一、二。
- 3、霖澤館七樓一間外籍生研究室，改為專用討論室；另一間研討室及行政辦公室再調整。
- 4、以上空間調整所需經費，簽請校經費補助。

【臨時動議】 無

散 會 下午 5 時 20 分